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SZX-202603SZ-515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《通山县城市口袋公园（二期）项目（EPC）》于2026年03月02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6年03月24日在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《通山县教育局10楼第一开标室》开标，并于2026年03月24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通山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（排名不分先后）	第1名	第1名	第1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【联合体】咸宁市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、通山县腾畅建筑有限公司</u>	<u>【联合体】咸宁市佳成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、湖北锦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</u>	<u>【联合体】中鼎华创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、湖北中原吉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</u>	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5993741.2000</u>	<u>6038144.3000</u>	<u>5980391.2000</u>	
质量（如有）	<u>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；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</u>	<u>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</u>	<u>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</u>	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u>180</u>	<u>180</u>	<u>180</u>	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陈音海</u>	<u>罗丽萍</u>	<u>陈永宏</u>
	证书名称	<u>建筑工程贰级建造师</u>	<u>建筑工程贰级建造师</u>	<u>建筑工程贰级建造师</u>
	证书编号	<u>鄂242070801124</u>	<u>鄂242232340211</u>	<u>鄂242131435388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2026年03月24日至2026年03月27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〈通山县城市发展有限公司〉

地址：〈通山县迎宾大道开发区办公楼；

联系人：〈华聪〉

电话：〈15374579660〉

2、代理机构：〈湖北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〉

地址：〈咸宁市温泉笔架山街〉

联系人：〈徐丽姣〉

电话：〈13986639346〉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〈通山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〉

地址：〈通山县通羊镇新城滨河大道73号301室〉

联系人：〈朱主任〉

电话（传真）：〈0715-2361508〉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〈湖北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〉

〈2026〉年〈3〉月〈24〉日

